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审议公司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 本次向参股公司增资事宜定价系参考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所涉及的上海元祖梦世界置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项目评估报告》（沪众评报字[2019]第0831号），以本次增资前元祖梦世界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人民币172,633.88万元作为初始定价基础，各方均同意按照协议的条款和条件，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美元2,000万，并合计取得本次增资后公司30.45%的股权，2,000万美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元祖梦世界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美元14,450万元。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及财务状况的情形，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定价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

(2) 本次向参股公司增资事宜选聘的评估和审计机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具有独立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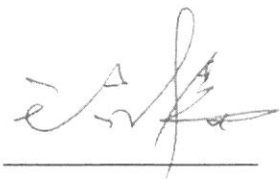
(3) 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董事会就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安排，并将该事项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我们同意本次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参股公司增
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名扬',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王名扬

2019年12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参股公司
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黄彦达

2019年12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参股公司
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王世铭

2019年12月27日